

全国性广播电视有线数字付费频道集成运营平台运维外包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3ZBXM060-0318)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全国性广播电视有线数字付费频道集成运营平台运维外包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28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第七项“其他”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第七项“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海淀区什坊院路 6 号京都信苑饭店三层第二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什坊院路 6 号京都信苑饭店三层第二会议室
北京市海淀区什坊院路 6 号京都信苑饭店三层第二会议室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为全国性广播电视有线数字付费频道集成运营平台运维外包服务（招标编号：23ZBXM060-0318），招标人为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邮电器材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1.1 项目概况

全国性广播电视有线数字付费频道集成运营平台（以下简称付费平台）通过广电国家光缆干线网（以下简称国干网）接收全国上传节点回传的高清节目信号（向下可兼容暂未转为高清的标清节目，向上可扩展为 4K 和 8K 超高清节目），对节目完成集成和加扰后，再经国干网下载到全国 31 个下行节点（不含港澳台），为客户提供数字电视节目的播发服务。另外，该平台还承担中央/省级媒体的直播、转播服务。

1.2 招标内容

全国性广播电视有线数字付费频道集成运营平台运行维护，具体要求详见技术规范书。

1.3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4 服务期限：一年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内容的供应商，且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2.1.2 投标人需提供一个近三年（2020 年 1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中央/省级媒体的直播、转播服务）项目业绩。

2.1.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1.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5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2.1.6 投标人需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在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行为，须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和履约情况承诺书。

2.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
- (5) 至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www.gsxt.gov.cn）上存在相关行政处罚信息的；须提供以上两个网站无相关行政处罚信息的截图；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6) 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

2.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12月14日至2023年12月2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1.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伍佰元（¥500）整，售后不退。

4.1.3 招标文件款请汇款至招标代理机构帐户，帐号信息见7.联系方式，并将以下资料送至代理机构负责人邮箱（无需现场报名）：

-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 (2) 经办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 (3) 税务信息表（可编辑的电子版），格式如下：

序号 类别 信息

- 1 购买文件单位名称 单位全称
- 2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与营业执照上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一致
- 3 注册信息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电话
- 4 银行信息 开户行，户名，银行账号
- 5 联系人 购买单位本项目负责人姓名，手机，邮箱

注：1、未正确填写税务信息表将有可能导致发票信息错误，退还保证金汇款错误，造成的损失将由未正确填写税务信息表的投标人承担。

2、本表应后附招标文件款汇款证明扫描件，汇款请注明：“公司简称+23ZBXM060-0318”。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将在收到上述材料并审核无误后的1日内，将招标文件的电子版发送至投标人。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01月04日09时30分，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5.2.1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什坊院路6号京都信苑饭店三层第二会议室。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上发布,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甲2号院

邮编: 100036

联系人: 邢影

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邮电器材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国际金融大厦D座5层

邮编: 100031

联系人: 季士辉、黄勇、马可心

电话: 16619938022

电子邮件: jishihui@ptac.com.cn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

账号: 77835003334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甲2号院

联系人：邢影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邮电器材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国际金融大厦 D 座 5 层

联系人：季士辉、黄勇、马可心

电话：16619938022

电子邮件：jishihui@ptac.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